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New Century Hotel Management Co., Ltd.

浙江開元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8)

自願公告 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乃由浙江開元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九日，本公司與綠城理想小鎮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綠城理想小鎮**」）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與綠城理想小鎮將以各自的專業優勢，品牌優勢，積極推動、深化和拓展戰略合作關係，在包括但不限於酒店運營與管理方面開展深度合作。合作有效期為自協議簽署日起十年。

綠城理想小鎮是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綠城中國**」，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代碼：3900.HK））的全資子集團。綠城中國在品質房產開發有着逾20年的經驗，並擁有各種優質資源。綠城中國亦從事設計、裝修以及酒店運營業務。

董事會認為，各訂約方可利用各自的優勢、資源及專長建立穩定而互惠互利的合作關係，訂立戰略合作協議與本公司的整體發展策略一致，將使本公司把握潛在商機及投資機會，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戰略合作協議為框架協議且受不確定因素影響。本公司及綠城理想小鎮可能於展開任何實際合作前訂立進一步最終合作協議，而有關最終合作協議的時間及金額受不確定因素影響。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浙江開元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金文杰

中國，杭州
2019年4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金文杰先生及陳妙強先生出任執行董事；陳妙林先生、陳燦榮先生、江天一先生及張弛先生出任非執行董事；張潤鋼先生、丘煥法先生及邱媛女士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